

C912.4
156



未名社科菁华·人类学

永远的家

Yong Yuan De Jia

传统惯性与社会结合

Chuantong Guanxing
Yu Shehui Jiehe

麻国庆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相关的。
到《红楼
家》。在
不谈家。
一个汉字
寓意却完
背后蕴涵
家的意义
密相关的
想到《红
《家》
天不谈家
是一个汉
寓意却
的背后蕴
国家的意
紧密相关
联想到《
说《家》
一天不谈
同是一个
意
后
与国家的
活紧密相
会联想到
小说《家
一天不
同是一
内涵和寓

家是与
紧密相
人们
《红楼
金的小
我们的
一天不
不可能
个汉字
但其内
全不同
念的背
群像
的意义
人的生
提及
会联想
、想到
家》。
生活中
几乎
同
一
涵和寓
这一
后蕴涵
社会
。家是
活紧密
家，人

未名社科菁英·人类学

永远的家

Yong Yuan De Jia

传统惯性与社会结合

Chuantong Guanxing

Yu Shehui Jiehe

麻国庆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永远的家:传统惯性与社会结合/麻国庆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6

(未名社科菁华·人类学)

ISBN 978-7-301-15190-7

I. 永… II. 麻… III. 汉族-民族社会学-研究 IV. K28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70875 号

书 名: 永远的家:传统惯性与社会结合

著作责任者: 麻国庆 著

责任编辑: 诸葛蔚东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5190-7/C·0525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3121

出版部 62754962

电子邮箱: ss@pup.pku.edu.cn

印刷者: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21.5 印张 352 千字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5.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邮箱:fd@pup.pku.edu.cn

特 别 感 谢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汉族社会结构与周边社会的互动——以华南与东南亚的研究为中心（2005—2008，项目批准号：05JJD840150）和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计划：珠江流域的族群和文化的复兴与创造以及中山大学 211 工程和 985 等项目对于作者一系列调查研究的支持。

自序

人类学者总是走进田野,走出田野,在这一进一出中,有多少文化体验就有多少故事化成人力学的叙述跃然纸上。人类学的中国研究不仅仅是把中国社会的文化理念停留在书写的文本里,还要付诸于行动之中,这正是恩师费先生倡导的“迈向人民的人类学”的理念所在。

我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是关于中国汉人社会的研究。这一研究以家族与社会结构为核心,考察现代农村社会的文化传统以何种方式表现出自身的特点,在其变化过程中国家、民间精英等所扮演的角色,进而讨论儒学传统、社会与国家之间的内在关系。在此基础上引入中心和周边的概念,考察汉族社会的社会结构特点如何对周边社会发生影响。这种影响包括三个方面:第一,作为拥有众多民族的中国社会,汉人社会结构的内在特点如何对少数民族社会产生影响;第二,同受儒学影响的东亚国家和社会(如日本)在社会结构上表现出何种特点;第三,从周边看中心,即从汉人社会周边与汉民族相互接触和互动中的“他者”观点,来重新审视汉民族的社会与文化。在此基础上讨论在不同时空背景下,“中心”和“周边”如何相互转化。基于这一观念,我通过在中国国内和日本所作的田野调查,进一步揭示了社会比较论在当今文明社会比较研究中的内在特点。二是关于中国少数民族文化与生态的研究。此项研究围绕传统上作为狩猎民族的鄂伦春族、作为游牧民族的蒙古族和作为山地民族的瑶族,以定居化过程为切入点来讨论文化的生产、消费、消亡以及由此引发的社会问题和生态问题等,从以上研究思路中可以洞悉国家中的民族的内在特点和含义。本书集中体现了我的第一个研究取向。

本书中我将人类学的社会研究传统和文化研究传统通过家、传统的惯性、社会结合等主题结合起来展开讨论。我通过在中国不同民族和地域的田野调查和理论提升,来展现家族文化的传统与延续、家的社会结合与周边社会、家族与民族的内在特点和运行机制,并把其纳入历时性与共时性、文本与情境、中心与周边、民族与国家、全球和地方、和而不同与文化自觉的视野下进行比较研究,重新思考了文化和社会的延续性以及在不同时空视野下,人类学之中国研究的方法论意义。

在文集的第一编,我就在追寻作为方法的“家”的意义。正如马凌诺斯基曾经这样赞美家:“家,特别是宗教的一方面,曾是中国社会与中国文化的强有力的源泉。中国的旧式家庭,对于一切见解正确的人类学家,一定是可以羡慕的对象——几乎是可以崇拜的对象。因为它在许多方面,曾是那么优美。”这字里行间其实在揭示着中国社会结构和文化的本质,即中国社会的基础是家,而家的宗教性又是中国社会和文化的重要源泉。面对今天的中国社会,经过革命对传统的洗礼之后,马凌诺斯基所强调的家的魅力是否发生了断裂呢?我想在这里通过他的弟子,恩师费孝通先生在20世纪90年代末和李亦园教授的对话中,可以看到这一链接的答案和思考。费孝通先生谈到“中国社会的活力在什么地方,中国文化的活力我想在世代之间。一个人不觉得自己多么重要,要紧的是光宗耀祖,是传宗接代,养育出色的孩子”。“看来继承性是中国文化的一个特点,世界上还没有像中国文化继承性这么强的。继承性背后有个东西也许就是kinship(亲属制度),亲亲而仁民。”从中看出,费先生在强调文化的继承性问题,而能延续此种继承性的要素 kinship 是非常关键的。

亲属制度的研究,是人类学的基础研究,但其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都处于非常沉闷的时期。可是,这并不能说亲属制度的研究已经进入末途,而是出现了研究对象的转移。研究从原有的非洲研究的静态模式中脱离出来,研究对象不再仅仅局限在相对封闭的传统社会,而开始强调对文明社会、工业社会的研究,更为关注亲属关系的过程、网络结构以及与亲属相关的以外的领域。现代人类学对于亲属研究的重要思考点,集中探讨了以下几个问题。即,亲属关系与社会组织在不同的社会中的内在结构与功能特点;剧烈的社会变迁中亲属关系与社会结构的角色调整与适应;在自然与文化、社会与国家的参照系下,亲属及其相关的婚姻与家庭如何影响人们的政治、社会与经济等行为;现代亲属关系的关系与创造如血缘的再建构等所表现出的特性(特别是在超越固有的血缘、双系概念基础上的,以技术、价值、法律等为基础而建立的新型的亲属关系)等。此外,在研究取向上也出现了从结构到过程的转化、从范畴到观念形态的转化。那么在人类学领域主要来自于非洲的亲属研究理论,特别是关于血缘、世系、继嗣、宗族、祖先祭祀等理论,在东亚社会中如何与之对话?本书正是在回应这一问题。《从非洲到东亚:亲属研究的普遍性与特殊性》一文,正是费孝通先生主持的“当代社会人类学的理论与方法”课题(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九·五”重大项目)中的一部分。

中国社会人类学中的亲属关系,主要是通过家的文化观念和其社会性的结构与功能体现出来的。我的研究正是在马凌诺夫斯基与费孝通先生所讨论的文化延续和社会延续的基础上得以展开的。民间概念、儒学传统与社会结构正是这一理念的具体表述。我所讨论的民间概念,存在于我们的日常生活与实践。书中所收录的有关民间概念的文章,试图揭示人类学中国本土化研究的内在特点。民间概念的实践本身,反映了民间社会有一套自行的运行逻辑。这一逻辑本身不是孤立的,而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国家与社会、作为大传统的儒家文化与作为小传统的民间文化之间的有机联系。在此基础上,我通过儒家传统的延续和家族社会的互动,来展开对家族伦理与延续的纵式社会之关系的讨论;另一方面,潘光旦先生所强调的类别与关系原则,构成了中国汉人社会之社会结合的基础。以这一观点为依托,我对杜维明先生在讨论现代中国社会时曾提到的“以家族为中心的社会,很难转换成公民社会”的这一观点,提出了质疑,并以“家族化的公民社会”观点作为回应。

本书的第二编与第三编,是我在走出一个社会人类学的“中国时期”的尝试。正如弗里德曼呼吁社会人类学要走出一个“中国时期”,我以整体社会为研究目标,结合文献与田野调查的资料开辟各种新的探索领域,从而超越狭隘的微观社区研究的方式。因此,我试图通过对微观社区翔实的田野民族志模型的比较研究,从宏观上探寻华南汉族社会及其周边社会具有普遍意义的社会结构类型。只有将人类学与史学或其他相关学科结合起来,进行跨区域的比较研究,才可能把握汉族社会文化的基本特质以及在不同时空的变异。

我通过和华北、华南的汉族、瑶族和蒙古族的研究以及对日本的家与社会结构的讨论,揭示了从周边的视角重新认识汉人社会的结构和文化意义。这一研究在经验研究基础上,将历时性与共时性有机地结合起来,在社会、文化、民族、国家与世界体系的概念背景下,讨论了社会结构比较研究的可能性及其方法论意义。其中关于秘密社会的讨论,试图展示传统社会结构的社会结合的特点,特别是家的拟制性在其中扮演的角色。

本书的第四编,是对汉人社会家族研究前景的展望。到目前为止,大多汉人社会的家族研究,特别强调结构和功能的特点。但如何把家族研究与其所处的区域社会以及全球化的关怀相联系在一起,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大课题。特别是在全球化背景下,超越家族的族群和民族所出现的文化的生产和再造现象,成为了人类学研究的一大主题。《全球

化：文化的生产与文化认同》一文就是对这一问题的回应。而《从江村到全球：费孝通学术思想评述》一文，主要讨论费先生如何把静态的作为家族结构的社会研究以及与此相关的文化传统，与社会发展有机地结合起来。这也是费先生的老朋友，日本著名社会学家鹤见和子所说的费先生的研究是“内发型的发展论原型”的关键所在。费先生对于中国社会结构的研究，特别是对于社会结合的基础——家族的研究，一直是他研究的重要基础。费先生最早的论文是与婚姻和家庭问题有关的。鹤见和子认为：“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费孝通后来不管从事文献研究，还是变为重视实地调查，都一直关注着中国社会至为重要的基本单位——家庭及社会结构变化同家庭结构变化的关系。”

行文至此，恩师费孝通先生在2000年夏天接受日本《东京新闻》记者采访时提到的“知识分子历史使命”的话语，又回响在我耳畔。“知识分子的本钱就是有知识，他的特点长处就是有知识，有了知识就要用出来，知识是由社会造出来的，不是由自己想出来的。从社会中得到的知识要回报于社会，帮助社会进步，这就是学以致用，这是中国的传统。”这也正是，先生所倡导的“阅读无字社会之书”、行行重行行、从实求知、和而不同与文化自觉的人类学的真谛所在。

目 录

第一编 作为方法的家:民间概念、儒学传统与人类学研究

民间概念	(3)
福、禄、寿与汉族的民族性	(8)
借女生子	(14)
从非洲到东亚:亲属研究的普遍性与特殊性	(19)
作为方法的华南:中心和周边的时空转换	(36)
家族伦理与延续的纵式社会:家族化公民社会的基础	
——人类学与儒家的对话	(51)
类别中的关系:家族化的公民社会的基础	
——从人类学看儒学与家族社会的互动	(68)

第二编 家族文化的传统和延续

汉族传统社会结构与家族	(89)
分家:分中有继也有合	
——中国分家制度研究	(99)
祖荫下的社会认同:祖先的张力	
——流动的同姓集团与社会记忆	(113)
文化的复制与生产:宗族的复兴与祭祀空间	
——以闽北樟湖镇的田野调查为中心	(121)

第三编 社会的比较:家的社会结合与周边社会

比较社会学:社会学与人类学的互动	(169)
日本的家与社会结构	(181)
社会结合的纽带	
——日本的神社与中国的庙	(196)

汉文化影响下阳春排瑶的宗族家庭与宗教	(210)
农耕蒙古族的家观念与宗教祭祀	
——以呼和浩特土默特左旗把什村的田野调查为中心	(221)
秘密社会与传统汉族社会结构	(243)

第四编 从家族到全球

儒学与社会结构:东亚社会中的汉族与多民族社会中的汉族	(259)
永恒的家与多变的家园	(275)
从江村到全球	
——费孝通社会人类学思想述评	(293)
全球化:文化的生产与文化认同	
——族群、地方社会与跨国文化圈	(321)
大学改革与人类学通识教育	(330)

第一编

作为方法的家：民间 概念、儒学传统与 人类学研究

民间概念^①

人类学的研究并不仅仅是描述所调查对象的社会和文化生活,它更应关注的是与这一社区的社会和文化生活相关的思想,以及这一社会和文化在整体社会中的位置。因此对于人类学者而言,应该超越社区研究的界限,立足于实证同时要超越实证,要从一种例证的人类学进入到一种论证的人类学,寻得更广阔的视野。这一点对于具有悠久历史和文化的中国社会的人类学研究来说,显得尤为重要。这当然也是人类学的一个中国化问题。人类学的中国化需要一些重要的切入点,其中很重要的一个方面,就是要对民间概念进行释义和实证。在我们日常生活中的民间概念诸如面子、人情、关系、缘分、家等,事实上反映了我们这一文化的重要特性。这也是关注于民间社会和文化研究的人类学与中国传统文化进行对话的一个文化视角。

家是与每个人的生活紧密相关的,提及家,人们自然会联想到《红楼梦》,想到巴金的小说《家》。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一天不谈家,几乎是不可能的。虽同是一个汉字——“家”,但其内涵和寓意却完全不同。这一符号概念的背后蕴涵了个人、群体、社会与国家的意义。

如果我们留意一下,把我们周围的“家”放在一起进行一下排列组合,我们会发现它们之间有机的联系,并且也能明显地看出人们常把家内的称谓扩展到家外的社会关系中。诸如家乡、大家、民族大家庭等等。

这些形形色色的家的称谓表明,个人隐藏于家中,个人的身份以家来代替,家成为个人身份外在化的符号,家内的人与物都被视为一个有机的整体,这里的家是相对于社会整体的一个概念。家及与家有关概念的外延无限扩大,能推及社会各个方面,它强调的是“类”和一个“推”字。在个人、群体、社会这三个层次中,如果从结合关系中去考虑的话,能寻出一种共同的东西来,这就是以家的内在结构和其外延的象征秩序,来建构其自身的位置。不管是“类”的概念,还是“推”的概念,都反映了中国人的身份认同(identity)。这种“推”的概念也是儒家伦理的反映,孔子就用

① 本文发表于《读书》1997年第8期。



“推己及人”来表述这一特点。儒家思想本来就是以血缘宗法关系为基础，以家庭为本位的，但是它并不囿于家庭这一小圈子，它以积极入世，以天下为己任的观念为基础，把家庭本位推衍扩大为群体本位。中国传统社会的行会与秘密社会甚至就是一种拟制的家的体现。“家”的伸缩性特质，是这一 identity(认同)的体现。事实上这也是一种家的文化魅力。要探究家的这一文化魅力的本质，就要从“概念的家”回到“实际的家”中。

在中国民间社会，“房”和“股”构成了家族组织的重要基础。这两个用语的核心主要指儿子相对于父亲称为“一房”或“一股”。它能直接表明汉人社会家族内部的运行机制和内在关系。在华南习惯于“房”的用语，在华北多用“股”来称谓。在中国农村的分家是按“股”或“房”分，而非按婚姻单位来分。这从另一个侧面看出，传统社会分家的“家”，并非如现代社会中那样婚姻的缔结就是一个家庭的出现。在这里，由婚姻所建立的共同生活单位甚至在形成父母子三角结构的情况下，也并非都被视为人们所认可的家庭单位。因此分家的“家”为两个概念：一是作为各“股”或各“房”共同生活的大家，再是指各个“股”或“房”。当然“股”是一个合伙经济的概念，如人们常说的“入股”、“分股”等，最初是结绳为股。在分家时把财产分成若干“股”，这一所分之“股”又直接和未分家前，由各兄弟自己的家联系在一起，所以事实上“股”也就代表了一个大家庭内的不同支系，“房”亦然。在这里，我想“股”和“房”可能是分别认识华北和华南汉族社会家族的核心所在，是一个可供操作的概念。在我所调查的华北社会的分家析产中，所谓的平均占有关系并不存在，在分配上人人并不平等。如甲、乙、丙三兄弟并未分家，甲有三子，且长子已婚并有一子，乙有两子都未婚，丙有一子尚小，按生活消费而言，每个人的消费基本上是相同的，但分家产时，并非分成十份，而是分为三股。丙只有一子得财产的三分之一；乙与两子得财产的三分之一；而甲最惨，他与三子及孙子五人（按男性算），也只能得三分之一的家产。如此按“股”而分财产，本身就带来财富的不均。

这些分出来的家，过不久还会继续分，一直分到核心家庭的层次，然而这一家庭逐渐细碎化的过程，是不是分下去就不回头了？费孝通先生用“反馈模式”说明了这种关系。这种反馈的模式体现在一个重要的民间概念“轮吃”的现象中。在福建和中国台湾常以“分随人食”来表述这一现象。在我调查的河北B村这一现象也表现得很突出。我在调查时发

现,不论是户口簿上还是土地册上,有许多户常以小数点来表示家庭人口,如5.5人,3.3人,把人等分成几份。这其实反映了单身老人在不同的儿子家“轮吃”的现象。据我统计,这种家庭有160余户,占三分之一。当然这些户之间有的是重合的,即两家、三家或几家分开来按时间平均承担赡养老人的义务。如这一家庭人口是3.3人,就说明老人由三个儿子分别赡养四个月,且老人原有的土地也一分为三。

由于“轮吃”现象的存在,我们已很难用固有的一种家庭分类来描述村民的家庭结构,不过如果我们把这些具体的结构,置于同一时空之下来寻找其共性时,就会发现家庭的这种联系性与其动态的变化,事实上还是和“分”与“合”的观念与实际相连在一起的。其实分家并不是家的彻底分裂,作为家的实体是分裂了,而作为家的象征并没有被肢解;同时经过一定的时间之后,这些分出去的家和原来的家又以特有的形式,体现出一定的“合”的状态,“轮吃”现象就是很好的一个例子。例如,汉人的家在分与合之间游来荡去,体现了汉人家庭在文化上的特有功能。在某种意义上,汉族的家族文化就是分合的文化。这也是汉人家庭多层性结构的一个反映。这种多层性翔实地反映在大家和小家之中。

上述分家等民间概念不仅对于认识家的实际是一个重要的视角,也是认识中国社会结构的一个重要参照点。在中国社会特别是农村社会,村民们常说“有三家穷亲戚不算富,有三家阔亲戚不算贫”,“分家三年显高低”,“富不过三代”;“父子一条心,黄土变成金”,“三兄四弟一条心,门前土地变黄金”。前者说明财产并不是固定不变的,而是不断地在流动的;后者说明只要团结一心,勤俭奋斗,可以由穷变富。这些谚语事实上揭示了两个很重要的原理,这就是分家使得土地和房屋等产权,在不同的家庭之间开始流动;同时也能使富人变成穷人,穷人变成富人,由此也就带来了社会流动。这种产权流动和社会流动成为认识中国社会结构及变迁的重要途径。梁漱溟就曾用“职业分立,伦理本位”八个字来概括中国传统社会的结构特征。其中,职业分立主要是指中国的传统社会差不多让人们在经济上、政治上乃至受教育机会上,几乎人人机会均等,各有前途可求、富贵贫贱、升沉无定。分家所带来的产权流动和社会流动,也正是“职业分立”在村落社会的体现。分家析产这一制度能够在中国社会中长期延续下来,其本身是小农经济的产物,同时也是小农经济的稳定器。家产随着世代的递传而日益分割,成为产生小农经济的温床,导致了资源的紧张,使财产失去了再投资功能,造成了资本难以累积的困境,根

本无法形成现代意义上的规模经济,成为农业社会长期延续的主要原因,中国传统社会的稳定性与此有直接的关系。

我们知道中国的家庭不但是一个生活的单位,也是一个生产的基本单位,由此农民的家庭经济成为农村经济的基础所在。而分家本身强化了这一以家庭经营为基础的小农经济的运行和发展。在传统中国社会,农民的劳动是传统中国社会秩序的生产基础。小农家庭本身的特质及其运行机制与土地关系非常密切。这也正是“被土地束缚”的中国社会的特点。这一“被土地束缚”的社会,是小农经济的必然产物,同时也是小农家庭自身的束缚过程。因为分家的均等原则,使得他们不需要睁眼去看外面的精彩世界,只要不离开土地就能维持一种基本的生活。这种“被土地束缚”的小农经济得以维持延续,不正是小农家庭的这一分家机制使然吗?这就促使我们在对民间概念的解析和实证中,要把它置于整体文化中来思考,这就涉及到雷德菲尔德(Redfield)所提出的“大传统”和“小传统”。

小传统或乡民构成了人类学研究的重点,代表着人类学田野调查的实际生活,这是人类学研究的前提与出发点,而大传统或士绅代表着文献文化(Literary Culture),与来自田野的经验有不同的面貌。这种二分法其实也蕴涵着高层文化与基层文化的两种结构。在笔者看来,所谓“大传统”文化在中国主要是指上层知识社会的一种以儒教为主的文化取向,而小传统文化主要指民间社会自身所创造的文化,其主要载体是农民。这一概念对地方性研究和整体社会的研究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基础。特别是19世纪末以来,中国的国家机构和政治权利不断地向乡村渗透,使得乡村社会直接或间接地受到国家的控制和推动这一状况,以人类学的社区研究来寻求和探讨国家与社会的关系,已成为一种重要的研究趋向。这种研究的特点之一,主要是采用一种“自上而下”的视角来考察“中国社会的缩影”。不过笔者的研究并未以此为出发点进入主题,而是立足于上述对家及分家的有关民间概念的考察,认识到大传统与小传统的关系,是有联系的分离过程,然而这种分离并非仅仅是从大到小的“投射”问题,还存在着一种由小到大的“折射”问题。分家所带来的产权流动、社会流动和小农经济的稳定性,又直接地影响到传统中国的社会结构,这一特点就是一种“折射”的具体体现。这种“投射”本身正是一种文化在动态过程中的一种整合。这种整合的文化正是中国文化的特征,而非儒家文化的专断。因此从家的运行机制——分家而言,如果从“社会的投影”中去

寻找的话,恐怕踏破铁鞋也难觅。这里道出了一个重要的事实,这就是国家的运行机制除自身的一套逻辑外,在民间社会也有一套自行的逻辑,这一逻辑并不是孤立的,它本身的一些社会实际又能对国家的运行起到推动的作用。因此国家与社会,大传统文化和小传统文化的关系,并非仅仅为由上到下,由大到小的问题;有时也是一种由下贯上,由小到大的“折射”关系,将这一视角置于对中国文化和社会的研究中,无疑是有一定意义的。